

全国有色金属 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有色标秘 [2008] 112 号

关于进行国家标准《镁及镁合金冶炼安全生产规范》网上征求意见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国家强制性标准《镁及镁合金冶炼安全生产规范》已经由编制组完成征求意见稿，现进行网上征求意见（网址：www.cnsmq.com，“标准制定工作站”栏目），请有关单位组织企业内有关部门和人员认真讨论并形成书面意见，于2008年10月31日前返回至标委会秘书处，同时也欢迎对标准的制订提出建设性的建议。

标委会秘书处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马存真，电话/传真：010-62228793，邮箱：lightmetal@126.com。

附件：《镁及镁合金冶炼安全生产规范》（征求意见稿）



二〇〇八年九月二日